

保良局馬錦明中學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第 24 號通告  
第七十四屆校際音樂節獨奏比賽網上報名

敬啟者：

由今屆音樂節起，校際音樂節比賽將全面實行網上報名，取代過往紙本報名。學生如欲透過本校參與分級鋼琴及其他樂器獨奏比賽，必須使用以下連結報名。

校際音樂節獨奏比賽 – 保良局馬錦明中學網上報名連結  
<https://asas.hktedu.com/hksmsa/11124/26069#front>

有意參與學生，請於 2021 年 10 月 20 日或以前填寫資料及提交電子報名表，並以現金形式繳交報名費予葉滿華老師。由於學校收回電子報名表後，處理需時，敬請準時遞交。逾期呈交恕不處理。

如家長有意為學生報名參與，敬希先細閱由主辦機構提供之「網上報名指南」及「教學短片」，方始填寫報名表格：

1. 網上報名系統 - 參賽者平台 - 教學短片 (2021) (包括: 參賽者填寫及提交報名表至老師 及 修改報名資料)

[https://www.hksmsa.org.hk/oes\\_demo\\_competitor/](https://www.hksmsa.org.hk/oes_demo_competitor/)

2. 報名指南

[https://hksmsa.org.hk/download/OES\\_User\\_Guide\\_Competitor\\_Portal\\_chi.pdf](https://hksmsa.org.hk/download/OES_User_Guide_Competitor_Portal_chi.pdf)

3. 比賽章程

[https://www.hksmsa.org.hk/oes\\_demo\\_competitor/](https://www.hksmsa.org.hk/oes_demo_competitor/)

注意事項：

1. 所有樂器獨奏項目，參賽者必須背誦演奏。家長須自行與導師商討有關參賽樂曲之樂譜事宜。校方只代辦報名工作，不會安排錄影、伴奏及提交影片等事宜。如透過琴行參賽同學，可於比賽後把分紙及證書副本交予校方作紀錄及「保良局屬校音樂質素圈」之積點計算。
2. 成功報名後，校方將不會負責通知學生有關比賽實際安排，參賽者須透過指定「提交影片網上表格」（網上表格）上載影片及填寫有關資料。此網上表格將於 2022 年 2 月 14 日上午十時起於協會網站(<https://www.hksmsa.org.hk/>)公布。
3. 每份電子報名表只限填報一項比賽。報名費繳交後將不獲退還及轉作另一項比賽使用。
4. 項目編號：E 指新界東（包括北區、沙田及大埔）項目，N 指不設分區之項目。
5. 填寫電子報名表時，參賽者須填上其常用電郵地址及聯絡電話，以便獲取最新資訊。
6. 完成報名後，建議學生列印有關資料存檔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校長\_\_\_\_\_啟

2021 年 10 月 11 日

保良局馬錦明中學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第 24 號通告  
回條

敬覆者：頃閱 貴校有關「第七十四屆校際音樂節獨奏比賽網上報名」安排，本人回覆如下：

- 有意透過網上報名連結為學生遞交參賽表格。  
 不擬參與。

此覆  
保良局馬錦明中學夏文亮校長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  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 
學生班別：\_\_\_\_\_ ( )

日期：2021 年 10 月\_\_\_\_\_日